

# 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正廉洁司法 落实“五个严禁”

## 宣誓仪式



# 点滴尽显为民情

## ——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纪实

安士勇 王栋 吴晓锋

冬日的中原大地,寒意袭人。但在郑州市法院系统却处处感到春风扑面。一项项为民、便民、护民的具体措施,一个个亲民、爱民、为民的好法官,都让我们感到“眼里一酸,心中一热”。

1月20日,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赵永纯来到商丘市民权县看望案件当事人,现场将一起8年未能执结的官司了结。2002年1月4日,民权县老颜集乡张新村村民李某的父亲,在郑州老107国道柳安支桥处被崔某驾驶的一辆无牌无证的机动三轮车撞死。但最终9万余元的赔偿判决因崔某无执行能力陷入绝境。今年1月,副院长赵永纯了解到贫困的李某和患病的母亲一起生活,满足刑事司法救助的条件后,就驱车数百公里,带着米、油来到李某家中,提出以司法救助的方式了结此案。最终,李某现场写下撤诉书并签下司法救助申请,此案就此结案。

2009年,郑州法院牢固树立公正司法、司法为民理念,把重民生、排民忧、解民难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高度关注民生案件的审理和执行,关注黎民百姓的生活疾苦,透过一起起关乎民生的普通案件,把党的温暖和人民法院的司法关爱传递到千家万户,让人民群众充分感受到民生司法所带来的阳光雨露和人文关怀,真正切实实现好、维护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收到了“定纷止争、案结事了”的社会效果,用法槌奏响了一曲曲和谐之歌。

### 围绕关键点: 服务全市工作大局

依法履行审判职能,服务当地科学发展,是人民法院义不容辞的责任。郑州法院的法官们深知这一点。他们以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主义建设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创造性地开展各项审判工作。2009年,全市法院在市委的领导、市人大的监督下,在市政府、市政协的支持和上级法院的指导下,积极践行“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工作主题,狠抓审判工作和队伍建设,全力服务“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工作大局,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新成效。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97787件,审(执)结94951件;市中院受理各类案件17473件,审(执)结各类案件16337件。

为积极应对金融危机对我市经济发展的影响,市中院及时出台12条工作意见,指导全市法院加大审判力度,发挥保驾护航作用,受到省经济运行督查组的充分肯定。严厉惩治危害经济安全和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审结合同诈骗、商业贿赂、制假售假等刑事案件425件712人,保障市场经济健康发展。充分发挥民商事审判对市场经济的调节作用,审结各类金融、合同纠纷案件27788件,依法维护公平交易和有序竞争。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审结



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王新生回访当事人

各类知识产权案件917件,制裁侵害知识产权行为;与市知识产权局建立协作机制,加强协调配合,改进保护措施,促进科技创新。依法审结涉外、涉港澳台案件28件,促进对外开放。妥善审理在调结构、扩内需中产生的公司清算、破产、股权纠纷等案件93件,促进企业改制和发展。深入开展走访企业活动,全市两级法院班子成员主动走访交通、思念、日产等郑州市200多家企业,提供法律服务,帮助企业克服困境。针对思达、大宇等房地产企业经营不善引发的系列案件,积极为党委政府决策提供法律服务,通盘考虑各类涉案纠纷,从有利于社会稳定,有利于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出发,支持配合政府主导下的统一协调解决。

### 探寻突破点: 为群众撑起和谐天空

郑州法院从大力开展“调解年”活动入手,坚持“调解优先”原则,把调解作为结案的首要方式,实现立案、审判、执行各个环节全程调解,强力推进“调解年”活动开展。积极引入基层组织、当事人亲属、单位领导等社会力量参与调解,尽最大努力化解矛盾纠纷。健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在政法委领导下,推动全市建立人民调解、行政调解与司法调解“三调联动”的大调解格局,形成工作合力,把大量的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消化在基层。全市法院全年调解、撤诉结案32492件,民事案件调撤率达67%。

与此同时,大力加强涉诉信访工作。郑州法院以人民满意为根本标准,把解决涉诉信访、促进社会和谐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实。畅通信访渠道,把院长每周接待访为天天接待,院长每天轮流值班,当面听意见、明法理、解难题,共接待群众反映问题3559人次。规范信访案件办理流程,建立工作台账,明确办案责任、办理期限,把办理情况纳入绩效考核,实行一票否决,确保群众反映问题得到及时有效解决。扎实开展“下访连心”活动,两级法院院长亲自带案下访,亲自督办解决,对确有问题的案件,坚决依法纠正;对有困难的上访群众,积极争取当地党委政府帮助解决;对上访理由不成立的当事人,坚持说服教育,耐心疏导,取得理解。经过努力,上级交办的380件案件全部得到妥善处理,国庆期间首都没有发生一起来自郑州涉诉信访案件的干扰。全市法院信访案件总量同比下降65%,赴京非正常上访案件同比下降48.6%。

在此基础上,积极探索纠纷解决新途径。郑州法院充分利用社会力量解决纠纷,在全市部分乡镇初步设立社会法庭,从熟知乡情民意、在当地具有较高威望的人员中遴选1116名社会法官,调处纠纷1553件,均和解结案,且绝大部分纠纷当场履行。社会法庭以“便民、快捷、不收费、不结怨”的优势,得到当事人双方的普遍认可。



郑州中院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旁听庭审监督执行活动启动仪式



市人大领导视察郑州中院工作

市政协领导视察郑州中院工作

### 找准结合点: 搭建司法为民舞台

郑州法院从接待当事人细小环节入手,把“来有迎声,走有送声”贯穿于审判工作的各个环节,同时,出台了一系列文明接待规范标准,要求全体干警严格做到“三指”、“三让”、“四不”、“四个一”。“三指”,即给来访群众指门、指路、指人;“三让”,即对来访群众让水、让座、让说话;“四不”即不让当事人久等,不让当事人多跑路,不让当事人受气,不让当事人为难;“四个一”,即一张笑脸相迎,一杯清茶润气,一句好话暖心,一身正气为民。并在立案大厅设置了休息室和饮水机,使当事人通过一件件实实在在的“小事”感受到人民法院的文明、礼貌和现代法官的优秀品质。

着力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郑州法院高度重视涉及民生案件的审判工作,认真审理教育、医疗、就业、损害赔偿、房产物业等案件13945件,切实解决好群众最

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大涉农案件审判力度,审结农田、水利、果园、土地承包等案件650件,制裁坑农害农行为,促进农业发展。依法保护妇女儿童老人合法权益,妥善审理婚姻家庭、抚养、赡养等案件7739件,促进家庭和睦,弘扬良好的社会道德风尚。加强农民工、城镇低收入群体维权案件审判工作,审结拖欠工资、社会保障、劳动争议等案件4130件,保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

着力解决执行难问题。全市法院认真开展清理执行积案活动,不断加强与改进执行工作,最大程度地实现债权人的合法权益。通过加大交叉执行、提级执行、公告悬赏等措施,加强与检察、公安、土地、房

管、银行等部门的协调联动,依法制裁抗拒执行行为,促使一批被执行人自觉履行义务。针对因金融危机构成被执行人履行能力降低的情况,审慎适用查封、扣押、冻结等措施,积极推行执行和解,共和解结案5076件,既满足了申请人诉求,又保障了被执行人基本生活和经营发展。通过努力,全市法院共执结各类案件17409件,标的16亿元。

着力改进司法便民服务。郑州法院认真落实向社会承诺的十件实事,一月一检查,一季度一排名,确保便民措施落到实处。进一步改善服务设施,规范诉讼引导,为群众诉讼提供便捷服务。继承和发扬马锡五审判方式,深入乡村、社区、企业、学校巡回办案,就地审理7860件,减轻

当事人诉累。设立假日法庭,利用节假日开庭3864件,方便群众诉讼。大力开展司法救助,积极筹措司法救助基金,对1019名特困当事人及时进行救助,充分体现司法人文关怀;依法为3019件案件当事人减免诉讼费870万元,确保困难群众打得起官司。

着力推进司法民主公开。郑州法院推行阳光司法,实行裁判文书上网公开,公布裁判文书12903份,接受社会监督。认真落实人民陪审员制度,不断提高人民陪审员的参审率,全市664名人民陪审员共同参与审理案件4939件,切实保障人民司法参与权。成立专门机构,广泛收集法院工作网络舆情,及时回复网民的意见建议。设立公众开放日,全市法院邀请700名社会各界代表及网民到法院进行参观和旁听庭审等,增强法院工作透明度,打破法院工作神秘感。

### 把握根本点: 夯实基础抓队伍

在一切活动中,人是决定性因素。建设一支政治坚定、业务过硬、纪律严明、作风优良、敢于吃苦、能打硬仗的队伍,是郑州法院领导班子确定的长远目标。

郑州法院从六项基础性工作着手,强化内部管理,狠抓思想政治教育,提升司法能力,加强纪律作风和反腐倡廉建设,努力营造自我加压、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

——深入开展“讲党性修作风、促科学发展”和“人民法官为人民”教育活动,教育引导广大干警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改进作风,不断增强大局意识、宗旨意识。通过开展经验交流会,邀请专家授课,选派297名业务骨干到国家、省法官学院参加培训,切实增强法官做群众工作、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组织两级法院班子成员、中院中层干部到清华大学分批轮训,开阔眼界,更新观念,着力提高法院干部把握全局、科学决策、服

务发展的能力。

——规范警容警貌,全市法官实行统一着装、佩戴胸卡上岗。严明工作纪律,实施指纹签到。开展司法作风大检查活动,成立检查组,对干警着装、考勤、警车使用等情况进行随机检查,对庭审礼仪进行暗访录像,对干警违规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切实解决司法行为不规范、不文明、不严格问题。

——以解决司法不公、司法不廉为重点,严格落实最高法院“五个严禁”规定,通过设置举报箱、公布24小时举报电话,主动接受群众监督。深入开展警示教育,大力推进廉政文化建设,组织全市法院干警层层签订廉政承诺书,强化干警廉洁意识。进一步完善廉政监督体系,建立干警廉政档案,设立部门廉政监察员,强化内部监督;随案向当事人发放廉政监督卡,并从社会各阶层聘请269名廉政监督员,定期听取对法院干警审判作风和廉政情况的意见和建议,强化外部监督。加大对全市法院违法违纪线索的查处力度,逐一核实查证群众举报线索,严肃处理违法违纪人员12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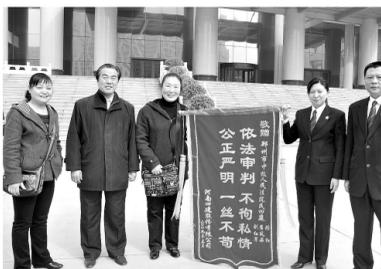
——建立法官个人业绩档案,每月对办案法官主要审判业务指标进行排名,每季度对干警的“德、能、勤、廉”进行民主测评,排名和测评结果在全院张榜公布,作为晋升评优的重要依据,充分调动了广大干警争先创优的积极性。把绩效考核作为重要抓手,科学化工作指标,每季度召开一次推进会,对各单位审判质量效率、涉诉信访、纪律作风等15项指标进行排名通报,先进单位介绍经验,落后单位现场表态,有力推动全市法院工作整体水平不断提升,多项工作走在全省法院前列。

——建立审判流程微机管理系统,对审判动态进行全面监控,实行审限预警,督促法官提高办案效率。加大案件质量评查问责力度,重点评查发改改判、信访等六类案件,共评查案件2080件,追究19名办案人员工作责任,切实增强法官责任心。探索解决“同案不同判”问题,如尝试推行刑事审判量刑规范化,对15种多发性犯罪统一量刑标准,规范法官裁量权,收到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2009年,全市法院结案率同比上升6%;再审案件同比下降68.8%,其中,再审判改判115件(含检察机关抗诉改判案件22件),仅占同期生效判决的千分之一。

——坚持“面向基层、服务基层、建设基层”的方针,加大对基层法院领导班子、队伍的协管力度,加强基层队伍建设。实行巡回调研制度,成立巡视组,通过走访当地党政机关、问卷调查、召开座谈会、督办案件,查找并帮助解决基层法院在审判、作风等方面的突出问题。抽调40名优秀法官到基层法院指导帮助工作,示范办案,提高基



巡回审判到乡村定纷止争



感谢好法官



普法宣传



回访当事人

层法官业务能力。加强上下级法院的互动沟通,通过建立重大事项报备、审判业务指导例会等十项制度,畅通上下沟通渠道,改进监督指导工作,提高基层办案质量。2009年,全市基层法院一审案件服判息诉率同比上升8.7%,上诉案件发改改判率同比下降4.1%。

——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全市法院积极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重要工作部署,报告重大案件审理情况。认真接受市人大对“调解年”活动的专项视察,听取视察组意见建议,制定落实措施,有力促进了调解工作健康发展。高度重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市中院对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转来的8件建议和提案,对市人大常委会交办及要结果的案件,均按期办复,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为增强接受监督的自觉性,市中院班子成员带队,两次到13个县(市)、区召开座谈会,向160余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通报工作,征求意见、建议。全市法院建立长效机制,定期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旁听庭审,监督审判执行,现场征求意见、建议,共邀请各界代表旁听庭审、来院视察986人(次)。